

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

112年度工作計畫

列印人：劉平英 列印時間：115/10/01 11:49:00
備查日期：111/10/27 備查文號：1110019261

一、計畫依據：
依據捐助章程規定辦理。

二、計畫內容：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項目	經費預算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備註
1. 死亡、失蹤 及重傷慰助	4, 600, 000	賑助因重大天然災害致死，或因災致重傷於災害發生之日起三十日內死亡者，或因災致行蹤不明者，以及因災致重傷者，發給慰助金。	死亡或失蹤每人發給賑助金40萬元，預估賑助9人；重傷賑助每人10萬元，預估賑助10人，預估可幫助死亡、失蹤及重傷人數約19人（依災害發生之頻率預估）。	
2. 安遷及租屋賑助	670, 000	賑助因災致住屋毀損達不堪居住程度者，發給安遷及租屋賑金。	安遷賑助每人1萬元，預估賑助10人、租屋賑助每人每月3千元, 預估賑助約32人（依災害發生之頻率預估）。	
3. 住戶淹水救助	500, 000	低收入戶及已列入政府扶助之中低收入家庭，住屋因水災淹水達五十公分以上且有居住事實之現住戶，發給淹水賑助金。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每戶賑助5千元；預估救助100戶（依災害發生之頻率預估）。	
4. 失依兒童、青少年、老人、身心障礙者賑助	100, 000	因災致失去依靠，生活陷入困境，急需撫育或安養、養護者，予以協助撫育或安置。	每人發給慰助金2萬元，並視個案狀況經實地訪視後，依實際需要予以協助撫育或安置，預估賑助5人。	
5. 住宅重建重購賑助	5, 000, 000	協助因災致自有住宅毀損達不堪居住之災民重建或重購，使之居有所。	低收入戶每戶最高補助50萬元，預估6戶；中低收入戶每戶最高補助25萬元；預估8戶。	

工作項目	經費預算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備註
6. 受災家庭子女助學金	200,000	協助災區受災低收入及貧困家庭子女解決就學困境，進而激勵其努力向學、力爭上游，發給受災家庭子女助學金。	大專校院每名1萬5千元、高中、高職及五專（前3年）每名1萬元、國中（小）學每名5千元；預估賑助28名。（依災害發生之頻率預估）。	
7. 緊急物資賑助	600,000	賑助因災緊急所需民生物資短缺之災區，購置緊急物資。	視實際需要賑助，每區最高賑助10萬元；預估賑助6個災區。	
8. 建置災害防救溝通平台	10,700,000	1. 學童防救災教育數位及校園培力推廣計畫700萬元。 2. 物資平台合作示範計畫200萬元。 3. 災害防救聯繫平台營運50萬元。 4. 民間組織合作辦理災害防救服務專案120萬元。	1. 以線上遊戲方式增進學童課前課後練習強度，並以實體演練活動加強學童對災害的識別與應用記憶。實體活動預計辦理10場次，400～500人次參與，線上預計參與人數約為3萬人次，可觸及25萬人次。 2. 預計與1家以上量販或零售業者簽訂開口契約，平時配合韌性社區建置防災物資平台，災時緊急物資調度，協調災區的物資提供。 3. 日常業務聯繫活動所需費用、以及年末以參訪、演練或座談形式邀請成員參加聯繫會議。 4. 有關災害防救之研習、訓練、發表、紀錄、宣導及推廣等相關業務。預計發展1～2個相關專案。	
9. 倡議與研究	3,100,000	1. 重大災例歷史現場與決策脈絡研究案150萬元。 2. COVID-19（生物病原災害）心理影響及評估指南研究案60萬元。 3. 辦理研討會或座談會100萬元。	1. 本計畫為三年期計畫，總預算450萬元，112年度提列150萬元。 藉由災例研究建立災害風險管理系統，提出強化台灣防災體系及整體國家韌性之未來政策性建議。 2. 以新冠疫情案例建立心理評估指南，並可延伸各類災後心理評估。預計產出可發表研究報告及出版書籍。 3. 研究成果之展示，邀集國內外專家針對災害防救重要議題之研討與座談。預定籌辦2～3場。	

工作項目	經費預算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備註
10. 專案賑助	201,936,000	1. 海地西南部震災後糧食安全及生計強化計畫284萬6千元。 2. 司馬限部落賑助專案1億6,030萬元。 3. 志航國小志勤樓復建工程1,810萬元。 4. 建置海外人道救援網絡300萬元。 5. 強化民間自主防救災專案計畫1,769萬元。	1. 111年至112年總預1,422萬9,500元。本期支付第2期款284萬6千元，續執行提升水利設施維護效率、恢復稻作生產體系、擴展稻穀銷售通路及在地宣傳工作。預計受益農民3,500人，創造420個臨時工作機會。 2. 總經費預算2億3,500萬元，112年預算佔68%。 本計畫為長期專案，重建部分預計於112年辦理工程發包，預計興建44戶住宅，本項提列包含建築設計、營造費用、營建管理及專案紀錄與研究等費用。 3. 總經費預算2,200萬元，112年預算佔82%。 嘉義市志航國小志勤樓復建工程為105年0206捐款指定用途，包含建築設計、營造工程、營建管理等費用。 4. 以區域鄰近、災害種類近似的菲律賓作為試點區域。經費預計投入人員訓練、空間建置及實體演練。 5. 總經費預算3,000萬元，112年預算佔59%。 藉由公私協作實質建立示範韌性社區，使災害發生時，社區能於第一時間採取最即時正確的應變措施。112年度預計建立6～8個示範韌性社區及志工中心、輔導48處1星認證社區取得2星認證，並培訓至少1,000名防災士。	
11. 用人費用	9,031,000	為執行各項賑助業務編列人事費用。	為執行各項賑助業務編列人事費用。	
合計	236,437,000			

製表人：

執行長（或與該等職務相當之人）：

董事長：

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
112年度經費預算

列印人：劉平英 列印時間：115/10/01 11:49:00
備查日期：111/10/27 備查文號：1110019261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預算與 上年度預算增減數	說明
項	款	名稱				
1		收入				
		服務收入	0	0	0	
		政府補助收入	0	0	0	
		委辦收入	0	0	0	
		捐贈收入	1,230,000	1,230,000	0	
		利息收入	35,000,000	30,660,000	4,340,000	
		股利收入	0	0	0	
		銷售貨物或勞務收入	0	0	0	
		附屬作業組織收入	0	0	0	
		其他收入	543,000	540,000	3,000	
		收入合計	36,773,000	32,430,000	4,343,000	
2		支出				
		業務支出	236,437,000	111,871,000	124,566,000	
		行政管理支出	3,466,000	1,888,000	1,578,000	
		銷售貨物或勞務成本	0	0	0	
		附屬作業組織支出	0	0	0	
		其他支出	0	0	0	
		支出合計	239,903,000	113,759,000	126,144,000	
3		本期餘絀	-203,130,000	-81,329,000	-121,801,000	112年度預算短絀將由累積賸餘撥補。

列印人：劉平英 列印時間：115/10/01 11:49:00
備查日期：111/10/27 備查文號：1110019261

與您所有的活動及服務有關的較高風險情況	風險	建議的控制措施	請說明執行控制措施之具體情形?
服務			
您是否提供非營利性服務？（例如：蓋學校、提供醫療服務等）	是（較高風險）	● 確實了解活動的目的、範圍與受益團體，並在開展計畫之前考慮資恐風險和降低風險措施。 ● 董/理/監事會通過有效的財務和人力資源政策。 ● 董/理/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並積極監督活動。 ● 董/理/監事會核准年度預算，並制訂監督資金使用的流程。 ● 留存完整的收入、支出和金融交易等財務紀錄，包括資金的最終用途。	1. 本會執行專案及計畫規範研擬工作執行計畫書，其內容包含預期成果、工作期程、經費規劃及人力配置。委辦工作須簽訂合作契約書，並將工作執行計畫書做為附件履行。 2. 本會於前年度擬定後年度工作計畫及經費預算，於董事會通過後，送主管機關（衛生福利部）備查。 3. 依法每年至少開會2次，本會會議報告包含業務報告（各專案已辦理進度及預計辦理進度）、財務報告，經董監事會監督檢視後依決議辦理。 4. 本會各項會計憑證，除應永久保存或有關未結會計事項者外，於年度決算程序辦理終了後，至少保存5年；各項會計帳簿及財務報表，於年度決算程序辦理終了後，至少保存10年，但有關未結會計事項者，不在此限。前二項保管期間屆滿須經董事長核准銷毀。
總結您如何執行控制措施：	1. 研擬執行計畫確實掌握執行目的及範圍。 2. 工作計畫及預算經董事會決議，並陳報主管機關備查。 3. 定期召開等董事會進行業務及財務報告，經董監事會監督檢視後依決議辦理。 4. 留存完整會計憑證及財務紀錄的收入、支出和交易紀錄。		
捐款人			
您的捐款人有重要政治性職務人士（PEPs）嗎？	否（中度風險）	● 取得高階管理層批准以接受捐款(捐助/捐贈)。 ● 取得有關捐款人的資金來源或財產來源的其他資訊。	本會主要捐款來源為主管機關衛生福利部轉入未指定用途民間捐款（110年計42萬2,102元）及一般民眾小額捐款（110年度捐款69筆，計946元），本會統籌運用於國內賑災相關事宜。
捐款人是透過中間人（例如代表捐款人 的律師和會計師）進行捐款嗎？	否（中度風險）	● 取得實際捐款者姓名。 ● 取得有關捐款人的資金來源或財產來源的其他資訊。	本會主要捐款來源為主管機關衛生福利部轉入未指定用途民間捐款及一般民眾小額捐款，衛生福利部係政府機關屬非高風險資金來源，另一般民眾捐款為小額捐款，亦非來自高風險資金來源。
您的捐款人是否有來自高風險國家的居民或公民？	否（中度風險）	● 對捐款的個人或團體進行審查。 ● 取得有關捐款人的資金來源或財產來源的其他資訊。 ● 應制訂接受或拒絕捐款(捐助/捐贈)之明確標準。	本會捐款多來自於國內民眾對於重大災害的捐款，主要係主管機關衛生福利部轉入未指定用途民間捐款及一般民眾小額捐款，均非來自高風險國家的居民或公民。
地域風險			
您是否將資金送往海外(含大陸地區)或 提供跨境(含大陸地區)的活動或服務？	否（中度風險）	● 確實了解活動的目的、範圍與受益團體，並在開展計畫之前考慮資恐風險和降低風險措施。 ● 留存每個計畫的預算細目，並定期編製相關採購和費用報表。 ● 所有涉及資金、服務和設備的程序應明確且可追蹤，並在可能的情況下透過受監管的金融體系進行交易，以保持資金的透明度並降低資恐的風險。 ● 應有確認受益人(團體)及確保其收妥捐贈之機制。	1. 本會相關計畫經費均未直接將資金送往海外提供活動或服務。 2. 目前辦理之「海地西南部震災後糧食安全及生計強化計畫」由本會、外交部及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三方合作辦理，計畫經費全數撥付予外交部，並於合作備忘錄檢附工作計畫書，其財務規劃註明依「國合會駐外技術團辦理國外財務及勞務採購須知」，辦理各項採購工作保存原始憑證，每季提供財

與您所有的活動及服務有關的較高風險情況	風險	建議的控制措施	請說明執行控制措施之具體情形？
地域風險			
您是否將資金送往海外(含大陸地區)或 提供跨境(含大陸地區)的活動或服務？	否 （中度風險）	以風險為基礎，對所提供的資金和服務採取適當措施。	務季報併同業務季報送外交部及本會存查。 3. 將辦理之「建置海外人道救援網絡」計畫，為與社團法人遠山呼喚國際貧童教育協會（以下稱遠山呼喚）合作辦理，後續擬與遠山呼喚簽訂合作契約並附工作執行計畫書，包含預期成果、工作期程、經費規劃及人力配置，本計畫規劃經費全數撥付予遠山呼喚，並規範相關財務應保存原始憑證存查，並會定期針對該組織之計畫經費運用進行查核。
服務/交付管道			
您是否使用志工、約聘人員(含外包商)或其他合作夥伴進行籌款、宣傳或提供計劃和服務？	否 （中度風險）	- 在與NPO有密切合作的志工、約聘人員(含外包商)或其他合作夥伴建立關係或協議/守則之前，對其進行審查。 - 透過公開資訊（包括國內和聯合國制裁名單）核實合作夥伴的聲譽。 - 制訂書面協議或守則，概述雙方的期望和責任。 - 留存完整的收入、支出和金融交易等財務紀錄，包括資金的最終用途。 - 對員工和志工提供有關NPO弱點的培訓。	1. 本會委託其他合作辦理須簽訂合作契約書，並研擬工作執行計畫書做為附件履行，其內容包含預期成果、工作期程、經費規劃及人力配置。 2. 各項委託專案（計畫）須提供結案報告，內容包含經費使用說明，並請合作單位保存原始憑證存查。
您是否使用廣大的服務網絡？	否 （中度風險）	- 在與NPO有密切合作的志工、約聘人員(含外包商)或其他合作夥伴建立關係或協議/守則之前，對其進行審查。 - 透過公開資訊（包括國內和聯合國制裁名單）核實合作夥伴的聲譽。 - 制訂書面協議或守則，概述雙方的期望和責任。 - 留存完整的收入、支出和金融交易等財務紀錄，包括資金的最終用途。 - 對員工和志工提供有關NPO弱點的培訓。	1. 本會透過多個合作單位共同執行之專案（計畫），須擬定主計畫，各合作單位須依照主計畫研擬執行計畫書附於合作契約書附件做為履行之依據。 2. 對於合作單位之海外工作夥伴，將要求應辦理協議規範以及定期工作審查。 3. 各項委託專案（計畫）須提供結案報告，內容包含經費使用說明，並請合作單位保存原始憑證存查。
您是否使用大量的短期人力？	否 （中度風險）	- 在與NPO有密切合作的志工、約聘人員(含外包商)或其他合作夥伴建立關係或協議/守則之前，對其進行審查。 - 透過公開資訊（包括國內和聯合國制裁名單）核實合作夥伴的聲譽。 - 制訂書面協議或守則，概述雙方的期望和責任。 - 留存完整的收入、支出和金融交易等財務紀錄，包括資金的最終用途。 - 對員工和志工提供有關NPO弱點的培訓。	本會未使用大量的短期人力。
您是否使用銀行、信用合作社、證券、保險以外等不受監管的方式進行金融交易（例如，存入資金、轉移資金、進行證券交易等）？	否 （中度風險）	- 留存每個計畫的預算細目，並定期編製相關採購和費用報表。 - 建立追蹤資金、服務和設備的程序。	本會未使用不受監管的方式進行金融交易。
您接受現金捐款嗎？	否 （中度風險）	- 在某些情況下設定現金交易的限額。 - 要求銀行匯/本/支票而不是接受大量現金。	本會主要捐款來源為主管機關衛生福利部轉入未指定用途民間捐款及一般民眾小額捐款，均以匯款方式進行，無現金捐助之情事。

製表人：

執行長（或與該等職務相當之人）：

董事長：